附件1：

2023年度东大科技园微型科创空间暨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专项基金项目申报指南

一、场地分布

大学科技园与交通、建筑、机械、自动化、艺术、化学化工等6个学院共建微型科创空间，其他学院项目可根据需求申请入驻东大科技园江宁九龙5G创业谷。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对象

1.项目团队成员需对创新创业有浓厚兴趣，善于独立思考，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协作精神。

2.项目负责人（申报人）需为东南大学全日制在校生（含本科、硕士、博士）；项目负责人在本科或研究生阶段仅限成功申请一次，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更换或由他人代理。

3.项目团队成员基本稳定，专业、能力结构较为合理，鼓励跨学科、跨院系、跨专业的学生组成团队；项目团队人数应控制在5人以内（含项目负责人）；项目团队其余成员申报当年原则上只能参与一个项目。

（二）项目要求

1.项目应面向科技发展前沿，围绕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需求、服务区域或产业发展实际，重点支持电子信息、环保及碳中和、智能制造装备、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材料、软件和信息服务、文化创意等领域。

2.尚未成立企业，具有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特征或软件开发、硬件开发、创意设计的项目，前期已经开展相关工作，所提出的技术、产品和服务，须具备一定的科技含量、产业开发价值或商业价值，不支持纯理论研究。

符合以下条件的项目优先支持：

1.近三年入选“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江苏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江苏省研究生培养创新工程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等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并通过验收的项目优先支持。

2.近三年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i创杯”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大赛奖励的优先支持。

3.基于国家、省资助的科研项目成果转化的优先支持，开展创业实践，实现科研成果转移转化。

（三）其他事项

1.内容相近的项目不能重复申报，不得将同一个创业项目分拆后由不同申请人申请；已获得微型科创空间资助的项目或通过微型科创空间资助评审公示但因故未获资助的，不再受理申请。

2.已获得“东大科技园-紫金科创”学生创业基金、南京市青年大学生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的不再受理申请。

3.项目团队需服从大学科技园管理，按时提交中期验收表、结项材料等。依据诚信原则，严禁剽窃他人成果或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中止项目资助并取消项目资格。

4.项目实施期原则上不超过12个月。

5.校内导师指导的入驻项目原则上不超过1项/年。

三、支持计划

（一）场地支持

批准立项的项目可入驻东大科技园微型科创空间，交通、机械、艺术、建筑、自动化等学院项目入驻东大科技园与院系共建的校内微型科创空间，其他学院项目可入驻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江宁九龙5G创业谷内的微型科创空间，微型科创空间管理办公室将根据团队情况分配工位。

（二）资金扶持

项目可获得“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专项基金”不超过50000元的经费资助，实际获批额度依据项目申报书中提交的经费预算，最终由专家评审确定。

（三）能力提升

立项项目团队可获得行业资深创业导师、企业顾问及相关培训指导等条件保障和支持，传授创业实操经验与技能，陪伴项目共成长。微型科创空间实行双导师制，分为校内导师及校外导师，项目团队自主选择1名校内老师作为校内导师，校外导师由科技园根据项目情况进行匹配，实行双选制。

（四）其他

顺利结题的项目可获得毕业证书，优秀毕业项目可优先入驻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优先推荐申请“东大科技园-紫金科创”学生创业基金，优先推荐参加中国国际“互联网+”、 “赢在南京”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中国国际“互联网+”等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奖励落地大学科技园的，给予科技创新券支持。

四、评审流程

（一）报名及预审（2023年3月至2023年9月）

项目通过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双创中心平台项目申报栏目（网址https://www.seuiec.com/fbrandActivity/activityDetails/47）进行申报，并在2023年9月30日前提交《东南大学微型科创空间项目申报书》，团队成员个人身份证、学生证，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答辩PPT（PPT页数建议在15页左右，建议包括不限于项目简介、产品开发进展、商业模式、市场分析、竞争对手分析、团队介绍、财务数据、融资经历及计划等）以及其他相关参考材料（创业项目荣誉资质、知识产权等）。待审核通过后打印签字，并将材料提交至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双创工作部。

（二）初审（2023年10月上旬）

对申报项目进行材料评审，遴选出参加复审的项目名单并公示。

（三）复审（2023年10月中旬）

复审以项目陈述、图片成果展示和现场答辩的方式进行，由项目陈述和现场答辩组成，根据复赛成绩决定拟资助的项目并公示，资助的项目需与东大科技园签订孵化协议。

五、咨询及材料受理

联系方式：刘老师 18112980001

联系地址：东南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江宁园区517室（江宁区东南大学路33号）